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14时30分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4年9月3日公布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现将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方式及合法性说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日期:2014年9月18日(星期四)14时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9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下午15:00—2014年9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五)会议召开地点:潮州市兴区八里店中兴大道18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六)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公司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 (七)出席对象:
    - 截至2014年9月12日下午3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1选举周志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选举蔡兴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选举李宇翔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选举李秀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选举郑杰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选举李瑞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选举徐阿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选举李圣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选举徐亚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选举王德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选举李瑞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选举潘佳燕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2.2选举王学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提示:  
1.上述第1项、第2项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得超过股东拥有的有效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实行分开投票。  
3.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上述第3项、第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第5项、第6项以外的其他议案均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第1项、第2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权单独计票并披露。

## 证券代码:002499 证券简称:科林环保 公告编号:2014-035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并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27日,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并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分别于2014年8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科林国治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林国治”)和烟台国治冶金冷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国治”)已经完成了工商变更,公司不再持有烟台国治的股权,已经持有烟台国治54%的股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的款支付,上述的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履行完毕,公司已解除原科林国治提供的银行信用担保协议,且不存为公司为科林国治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科林国治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002499 证券简称:科林环保 公告编号:2014-036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9月15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9月10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的议案》。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的公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002499 证券简称:科林环保 公告编号:2014-038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用500万元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99号《关于核准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75,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48,230,017.1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11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证字[2010]第8062号验资报告。

- (一)使用募集资金计划及当前执行情况
  - 1.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5,233,017.15元,扣除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人民币198,900,000.00元,超额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46,333,017.15元。
  - 2.2011年1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投资项目、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归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根据该议案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 (1)使用募集资金2,000,000.00元增加对年产740万平方吨造纸大型废纸生产线设备扩建项目配套投融资,截至2014年7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本项目31,925,505.50元;
    - (2)使用募集资金66,157,992.00元购置一块土地,用于科林环保科技园项目建设,公司2011年使用超募资金投入466,157,992.00元,完成项目进度100%;
    - (3)计划使用超募资金600万购置工业用地,实际可购买土地使用资金为13,588,241.28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投入13,588,241.28元,完成项目进度100%。
    - (4)使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55,000,000.00元和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0.00元,公司2011年已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55,000,000.00元和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0.00元,完成项目进度100%。

##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重工 公告编号:2014-031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于2014年9月15日在江苏靖江与江苏安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动力机械”、“甲方”)于2014年9月15日收到由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出具的《产品购销合同》,安泰动力公司向公司采购铸钢等柴油机配件产品,合同总金额125.4万港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安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昇利  
注册资本:23,16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柴油机、柴油发电机组、柴油机辅助设备、机械配件的制造、加工、安装、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柴油机(组)、机械设备及油路的维修服务;普通机械及配件、电气机械及设备、高低压电器设备的销售;自产和代理各类型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靖江市新桥镇双桥村899号  
2.安泰动力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安泰动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4年度)与本公司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为572.87万元,其交易金额占本公司2013年度同类业务的21.66%。  
安泰动力2014年上半年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为1,755.73万元,其交易金额占公司2014年上半年同类业务的34.02%。(未经审计)  
4.履约能力分析  
安泰动力公司有着多年的稳定友好合作,在以往的合作中安泰动力信用良好;目前安泰动力经营运作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  
根据公司对安泰动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分析,公司认为其具备向公司支付款项等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柴油机及配件

##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4-59 债券代码:112207 债券简称:14 锦龙债 广东锦龙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 股过户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收到由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出具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广东锦龙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证券4.43%股权(对应56,000,000元中山证券注册资本),已于2014年9月15日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山证券66.6%股权。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六日

##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4-081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三、会议召集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4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有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异地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经过公证。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362318	久立投票	买入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序号,每一议案应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输入1为选举非独立董事,1.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①《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1: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	选举周志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选举蔡兴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选举李宇翔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1.4	选举李秀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1.5	选举郑杰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1.6	选举李瑞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1.1.7	选举徐阿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
1.2	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1	选举李圣祥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徐亚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王德忠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1.2.4	选举李瑞周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潘佳燕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3.01
2.2	选举王学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拟投票某议案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下:  
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7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份数×7;  
议案1.2:选举非独立董事4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份数×4;

- 3.2012年3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25,500,000.00元对外投资,与上海国治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科林国治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完成项目进度100%。  
4.2014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并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5,100,000.00元,受让烟台国治冶金冷水设备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并转让,于2014年9月完成项目进度100%。  
三、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事项的具体实施原因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满足生产大型产品结构调整的需要,本次计划投资为500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4年12月31日前,上述建造储运码头的具体实施方案、投资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部门根据企业实际需求进行市场交易以及计划的投资总额进行具体实施方案。  
四、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后,超募资金的余额情况  
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使用超募资金500万元后,超募资金计划余额为人民币298.68万元(不含利息),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五、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相关政策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完善了大型出口设备生产相关需求,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投资项目在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是用与码头仓库大件物料存放的需要,建造完成后,完善了生产大型出口设备需求,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  
(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是用与码头仓库大件物料存放的需要,建造完成后,完善了生产大型出口设备生产需求,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是用与码头仓库大件物料存放的需要,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

- 七、备查文件  
1.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002499 证券简称:科林环保 公告编号:2014-037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9月15日上午10:00时在江苏苏州工业园区太湖新城210号苏州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9月10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3票赞成,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是用与码头仓库大件物料存放的需要,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002499 证券简称:科林环保 公告编号:2014-037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9月15日上午10:00时在江苏苏州工业园区太湖新城210号苏州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9月10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3票赞成,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是用与码头仓库大件物料存放的需要,建造完成后,完善了生产大型出口设备生产需求,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造储运码头仓库扩建项目。  
本公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4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期间累计实现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2,379.2亿元,该数字与中国保监会网站(网址为[www.circ.gov.cn](http://www.circ.gov.cn))公布之上述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最终审计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6日

##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041 转债代码:113001 转债简称:中行转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1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根据审核结果,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通过。本行本次公开发行优先股仅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发行数量不得超过二百人。本行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决定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议案2:选举股东代表监事7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股份数×2。  
表2:拟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一览表:

拟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 ②《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3: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除累积投票制以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议案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议案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票意见,即代表同意、代表反对、代表弃权。  
表4:议案3、议案4、议案5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会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具体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密码服务或数字证书方式完成身份认证。  
(1)获取密码服务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一个6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密码服务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网上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2.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wlp.cninfo.com.cn](http://wl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3.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  
(2)输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和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报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输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输入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18日下午15:00。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数计票,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系统两种方式进行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为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将该股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统计;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4-072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 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1.2013年5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及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并于2013年5月8日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对外公告。  
2.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报申请备案材料,并根据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对《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2013年8月2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材料补入无异议并备案的批复,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已获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3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4.201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5.2013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名单进行了核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14年1月13日,公司完成授予573.77份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代码:海能JLC1,期权代码:037638。

7.2014年9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授予对象进行调整的议案》,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以及公司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和2013年度利润分配,根据《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163人,股票期权的总数调整为519.9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18.01元。  
8.2014年9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11名激励对象授予52.7份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期为2014年9月4日,授予价格为28.53元。  
二、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依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股利、股份回购或缩股、派息等事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2014年9月3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78,000,000股为基数,进行2014年中期现金分红,全体股东每股派1.5元,共计转增417,0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695,000,000股,该利润分配已于2014年9月15日实施完毕。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调整方法和调整程序,对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如下:  
(一)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股票期权调整方法如下:  
Q=Q×(1+n)  
其中:Q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股本的公司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股票期权的比率(即每股派送股票股利,派送股份回购增加股数/调整前股票期权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期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  
调整前股票期权数量Q=519.9×(1+1.5)=1299.75万份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第二期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  
调整前股票期权数量Q=52×(1+1.5)=130股  
(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股票期权调整方法如下:  
P=P×(1+n)  
其中:P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股票期权的比率;n:P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首期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经公司核查:杨建兴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喻水贤先生:男,1970年出生,汉族,大学文化,会计师,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财务部经理;200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6年12月至2014年4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经公司核查:喻水贤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证券代码:002114 公告编号:2014-64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9月11日以前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传递会议资料,并经电话确认,会议于2014年9月15日上午9: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董事7名(包括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董事曹克昌先生因出差在外,授权委托罗平锌电喻水贤先生为受托人,实际到会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杨建兴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关于选举罗平锌电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杨建兴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  
同日,会议表决,该决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关于补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罗平锌电董事长杨建兴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罗平锌电喻水贤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  
经杨建兴先生表决,该决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16日

附:个人简历  
杨建兴先生:男,1970年出生,汉族,研究生文化,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16日

## 证券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14-029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1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根据审核结果,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通过。本行本次公开发行优先股仅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发行数量不得超过二百人。本行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决定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五、其他  
(一)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吴惠燕  
联系电话: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2-2539125、0572-2539041)  
传真号码:057